

國家發展研究 第十二卷第一期
2012年12月 頁95-124

「東方」遭遇「西方」，究竟 誰在對話？又如何對話？ ——貝淡寧《民主先生在中國》的討論

袁承維（翊軒）*

收稿日期：2012年2月15日

接受日期：2012年4月18日

* 臺大政治系兼任講師，專長領域：中國政治思想史。

E-mail: ericyuan17@gmail.com

摘 要

在《民主先生在中國》一書中，貝淡寧試圖進行東西方民主對話，因此以德謨為西方代表，與羅先生、李光耀和王教授三位東方代表借用香港、新加坡和北京為場景，進行了數場虛擬論爭。本文認為論爭雖然點出了今世許多熱門的民主議題，卻值得反思這些議題背後的預設和解決論爭的方法，因此提出需要思考今世假設具有民主差異的雙方，是否真的存在？論爭存在意義為何？若真的存在，雙方或多方是否僅是單一脈絡下的產物？觀察是否需要更清楚地界定被觀察標的所處的時空脈絡？本文大致認為唯有進入實存脈絡，才能夠更務實地理解差異，進而包容，產生更佳的溝通效果。

關鍵詞：人權、民主、東亞、自由主義、亞洲價值

壹、前言

「民主」在今日世界具有政治正確的意義，縱使各方針對民主的詮釋頗具差異，而此一發展背景的形成可溯自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自豪於己身的勝利成就，加上爲了防堵蘇聯擴展共產世界的邊界，因此在全世界積極推動民主，¹ 斯時美國和受到美國影響的國家，瀰漫著嚮往自由主義式民主（liberal democracy）爲目標的趨勢，並且把此一趨勢當作「現代化」的過程。隨著全球政治氛圍的演進，1950年代整個學術界把西方制度視爲模範，用高度正面的態度研究現代化理論和其所致的「民主」結果。

進入 1960 年代中後期至 1970 年代，全球經濟發展趨緩，更由於美國在各地推展「民主」的過程，屢屢出現適得其反的結果和使用非正義的手段，如慘烈的越戰和在各地培植威權政府。連帶在全球引發反對聲浪，質疑美國和美國所代表的自由主義式民主，出現左派或非主流勢力的抗爭運動，此一局勢下的政治學界呈現出三種特色：一、西方的左派學者將法西斯政權、自由主義式民主所致的亂象都歸咎於啓蒙運動後，過度信賴人類理性的走向，深深檢討自由主義式民主的基本預設，如 Herbert Marcuse，更試著給予民主不同的定義；二、西方的右派學者希望在原有的基本預設下，能夠透過微調，吸納批評意見，增進抽象理論和制度實踐的完善性，如 John Rawls 在《正義論》中針對自由主義式民主的理論創見，意外又引發了放任自由主義和社

¹ 此處所指自然是自由主義式民主（liberal democracy），由於本文意在評論《民主先生在中國》一書，而此書著跡於西方脈絡下所發展的自由主義式民主，以及非西方脈絡發展出的民主或非民主之間的比較，因此本文談及民主時大致上放在此一理解下，將不會探討民主在西方脈絡具體實踐而細緻化後的發展，如審議式民主等議題。

群主義的興趣和批判，使民主研究在規範範疇出現蓬勃氣象；三、民主研究在經驗範疇，因為苦於高度參與後導致的紛擾，產生保守的發展理論，對於政治發展的關懷，不是自由也不是平等，而是穩定，民主的內涵自然也會隨著政治理想的設定改變而變遷，如 Samuel Huntington 便致力於此類研究。

於 1980、1990 年代，在政治實踐上因為第三波民主化的浪潮開始，重拾了對民主的信心，民主研究並未因百家爭鳴而將活力分散，自由主義式民主的主張者士氣大振，如 Francis Fukuyama 大膽地聲稱「歷史的終結」。不過民主的全球擴展事實上並非也從未以單一面貌和目的向前邁進，所以在一片歡慶聲中，有兩股聲音成為歡慶聲的警惕，第一股聲音是發自「東亞」，東亞是便宜的說法，可能包括了日本、臺灣、韓國和新加坡等國，在美國協助下，發展了一定程度的民主，但在過程中，政府官僚傾向威權統治以促進國家的高度發展和團結，民主往往被視為一種達到國家團結和發展的工具，與自由主義式民主的面貌極為不同，但因為此區的高度經濟發展，成為被重視的力量；另一股聲音可以化約為 Samuel Huntington 所提的「文明衝突論」，他提出時乃處於蘇聯垮台的氛圍，其認為雖然沒有了意識形態的衝突，但文明和文明之間還會繼續爭執。爭執的範疇不一而足，民主概念也是重要的爭論之一，基於民主概念在該文明是自發、移植或強加的差異之下，不同的文明在面對自由主義式民主時，有著迥異的態度，包括著信仰、改變和拒斥等等的差別。第一股聲音大致也可含納在第二股聲音之中，不過這股來自東亞的聲音在民主理論的爭辯上既非完全採納，又非完全拒斥，確實成為自由主義式民主在學術場域和政治運作上的勁敵。

自由主義式民主和東亞國家的民主之爭論，常被化約為西方和東方的民主爭論，戰場可從制度層次一直延燒到本體層次，不過此一爭論對於很多人而言，並不是非此即彼的選擇，因此為了消弭此一爭論

或是至少在理論和實踐上取得最大公約數，試圖增加對話和溝通的可能，如貝淡寧（Daniel A. Bell）。本文將討論的《民主先生在中國》，便是貝淡寧嘗試增加東西雙方民主對話的產物。不過仔細分析目前的對話方式，似乎仍有不足。首先，對話的對象其實並不明確，即究竟東西方的代稱欲指涉何者，民族國家抑或是文化圈？其次，若肯定確實有東西方兩種對比的民主理解之下，各自的內涵有其縱向的變化，若沒有建立清楚的脈絡，貿然想當然爾地對話，難免有張飛打岳飛之憾。再則，試圖增加對話時，究竟要把民主的概念存在理解為一種理想目標，或是解決現實問題的工具，² 雙方都必須有所自覺，或許真正認識「民主」或「人權」在不同脈絡中的真實意義有助於增加互相瞭解而包容，消滅因誤解而萌生的衝突。本文希望能隨著《民主先生在中國》中的對話過程，一方面回顧大家熟悉的民主論爭，另一方面試著找出一個理想的比較民主的視角，將上述的不足予以補強。

貳、書中的人權和民主之爭論焦點和檢討

《民主先生在中國》的作者貝淡寧受到完整的西方教育，專擅於西洋政治哲學，從牛津大學完成學位後，至美國紐約大學、普林斯頓大學、史丹福大學從事研究，但又浸淫東方社會，曾執教於新加坡國立大學、香港大學，目前則任教於北京清華大學。特殊的際遇使得貝淡寧對於不同社會之間政治文化的差異有敏銳的感受和興趣，特別身處在東西方民主論爭的脈絡中的特質成為推動東西方對話的最佳橋樑，《超越自由民主》或《民主先生在中國》都反映了此一旨趣。惟

² 社會科學研究的出發點大致上便在連結理論和事實之間的關係，本文在處理民主或不同政治訴求在某一個脈絡之中的呈現時，依循此一思維進行理解和觀察。可參蕭全政的專文。（蕭全政，1994）

貝淡寧作為擔起重責的先行者，難免力有未逮，本章節將在整理《民主先生在中國》中呈現的論爭之後，希望能夠檢討而增加討論。

一、《民主先生在中國》呈現的爭論

對話錄的鋪陳分為三大部分，分別利用香港、新加坡和北京作為背景，大致上是貝淡寧本人經歷的反射，由一個美國人權與民主基金會的人員—山姆·德謨（Sam Demo）扮演對話的主人翁，引導討論軸線。雖不知貝淡寧是精心選擇或純屬巧合，此三地在所處的東亞世界，似乎各有其屬性，可以依接受自由主義式民主的程度依次排序，而成為層層討論的最佳平台。而三段辯論背後，又各自代表三個重要問題，包括：民主是作為相對或普遍的價值？民主是以個人或社群為本體？民主在東方的制度如何落實？以下將先介紹該地的特色並簡述該部分爭論的主要立場。

（一）建立在人權之上的民主

第一部份由於是討論的初始，主題將重點放在自由主義式民主初入東方社會的摩擦，爭論焦點是自由主義式民主的基本預設—人權，以及如何理解民主。參與主角除了德謨，還有一位擔任香港東亞經濟政治風險分析研究所負責人的約瑟夫·羅（Joseph Lo），羅先生的角色設定和香港的定位有異曲同工之妙。

先以香港來說，一方面自清末成為英國的殖民地後，是中國面對西方文化的窗口，所以香港在發展歷程同時接受東西兩方文化的灌注；另一方面，1997年香港回歸中國以前，英國在香港的殖民，雖未給予政治上的自主，卻也未針對社會高壓地管理，呈現濃厚的自由氣氛。此外，英國最後一任駐港總督彭定康試圖在香港推動的政治改革，不論其出發點和推動結果，過程中都為香港在自由之外帶來民主的思維。因為上述的特色，足以稱其為東西文化的交匯點。而羅先生

身為華人且留學美國，其身兼具中西特質，以作為香港的成員身份發言，身份和資格若合符節。

德謨和羅先生之間的爭論可分成兩個篇章，第一個篇章針對自由主義式民主的基本預設，即是個人的基本人權。德謨一開始顯然設定人權價值具有普世性和神聖性；羅先生則是不斷強調和個人人權可能有衝突之不同價值，包括秩序或發展，此類價值之所以出現乃基於各地有其待解決的問題或是地方性知識影響所致，但羅先生強調相異價值之目的並非否定人權的存在意義，而是希望擴大人權的內涵，在推動人權的策略上能夠因為具有地方性而更易獲得當地人民支持。

第二個篇章則是討論建立民主的目的，德謨一開始先論述民主本身即為目的，如此一來推動民主成為無可迴避的使命；羅先生則分兩種方式回應德謨的論述，首先就規範性的層次來說，若同意好的治理結果較實現民主更具正當性，其他的政治運作模式就有了取代民主的可能性。其次就實務性的層次來說，即使接受民主具有高度正當性，如何實現就必須因地制宜，地方性知識便都是重要的憑藉。無論哪一種方式，羅先生都認為在平等對話的過程中，東西方都必須保留改變原初道德立場的可能性，對話才有可能存在。

(二) 從新加坡看民主是否具有在地性

第二部分的討論假設了德謨和李光耀之間的對話，將重點放在一個號稱已經建立「民主」的國家—新加坡。新加坡自 1990 年代以來，以其高度發展和井然秩序受到舉世的關注，建國者李光耀對此一成果影響甚著，李光耀出生自東南亞的華僑家庭，但在英國接受完整的西方教育。自 1960 年代建國以來，始終致力於透過其本身對中國傳統文化和西方現代思維的理解，建立一套「亞洲價值」和相應的制度，確實使得新加坡稱豪於世界。過去自由主義式民主之所以成為一股潮流，輸出國的富國強兵成效具有很大的吸引力，李光耀的努力成果則

彷彿向世界宣稱了民主的另一種實踐，因此新加坡是觀看東西民主差異的理想脈絡。

德謨和李光耀的爭論也分成兩個篇章，第一個篇章論辯自由主義式民主是否適合新加坡？兩人雖同時認同民主的存在，也認為若要實行民主要有週期性的自由和公平選舉遴選政治要職的程序。但兩人顯然看待政治世界採取的視野極為不同，德謨以個人為單位推動民主，李光耀則是以社群為單位思考民主，兩人因此各自推導出頗具差異的見解。首先，就選舉的意義來說，德謨重視個人，所以強調給予每個人民參選和參與政治的權力，李光耀則認為該思考如何為社群選出「好」的人；其次，德謨認為民主有其內在價值體現出人人平等，李光耀則認為民主僅是服務於社群的程序；再則，重視個人的德謨必然會強調對公民自由的保障，但李光耀認為若傷及整體利益，可對部分公民自由進行限制。

第二個篇章假設德謨親身進入新加坡後，觀察新加坡的國民瀰漫著政治冷感的氛圍，調整自己原來堅持的自由主義立場，試圖站在社群主義的角度重新推廣民主和說服李光耀，德謨和李光耀都同意社群和民主有其衝突性，但並非構成零合遊戲。德謨欲在此一共識下，為推展民主找到利基，因此先認定新加坡國民政治冷感源自家父長制的良善專制，而政治冷感將導致人才出走、多元發展的扼殺，社群中的每一成員少了對彼此的關懷，甚至在國家面臨侵略時，難以有效動員。德謨建議李光耀應該擴大公民自由並鼓勵公民參與社團生活，足以有效改善政治冷感的困境。然而，李光耀雖同意國民的政治冷感是個待解決的問題，但家父長制的統治卻解決了更多的問題，如透過政府的介入化解了社群之內的族群衝突，李光耀認為這些問題對社群更為關鍵，至於德謨所擔心的問題或許可以透過技術性的方法一個一個解決。

(三) 具有中國特色的民主制度設計

第三部分虛擬了中國的未來，於 2017 年的北京召開制憲大會，迎接民主轉型的到來，前兩部分的對話假設是針對該地的現狀描述和檢討，此部分則帶有濃厚的想像成分。中國政治雖然目前仍顯封閉和威權，但因為自 1978 年改革開放後的高度經濟發展，使全世界都不禁遐想其未來的民主前景，學術界依循現代化理論（*modernization paradigm*）和政權穩定理論（*regime stability theory*）產生了大相逕庭的結果。（吳玉山，1998：443-464）從《民主先生在中國》來看，貝淡寧顯然樂觀其成中國民主的在地發展，此部分的內容帶有濃厚的理想色彩。

北京是中國政治的樞紐，政策號令皆自北京而出，貝淡寧因此把擘劃新中國的舞台就放在北京，參與的主角除了德謨，還有於北大教授政治哲學的王教授，也將參與制憲大會，因此分享其籌畫的藍圖予德謨。中國作為一個民主的後起之秀，可補強既有民主國家的缺陷，而自由主義式民主因為強調個人平等，致使必須將人人的意見等而視之，最後只能淪為以數人頭來衡量意見的正當性，導致走向民粹而忽略專業。王教授認為將中國古代尊重菁英統治的儒家傳統，巧妙地放進制度設計足以各取其利而避其害。

王教授規劃新中國的國會仿照西方的兩院制；下院同樣反映著普遍民意，上院建構為「賢士院」，組成來源則是王教授的別出心裁，其希望能夠篩選出德才兼備的通才，利用嚴謹的考試制度選才，以年齡限制確認賢士思考的成熟度，以申論題確認賢士獨立思考的能力，並且在篩選過程盡可能利用科技克服非正式歧視造成篩選的偏差。一旦成為賢士院的議員，給予豐厚的待遇，以便讓議員專注於己身的任務，但若發現議員涉及不法，將利用中國古代的連坐法連帶懲罰一個家族，希望同時使賢士院的議員成為中國古代的理想統治菁英。王教

授擊劃的中國式民主制度，德謨接受絕大部分的細節制訂，不過德謨對於上下兩院的權力位階卻有無庸置疑的堅持，德謨強調下院因為代表普遍民意，應當擁有優越性，王教授則以賢士的德才特質強調上院的優越性，不過兩人都同意新憲的通過，因必須在制憲大會取得人數上的優勢，所以下院高於賢士院的理解仍較易取得共識。

二、檢討爭論本身的存在意義

《民主先生在中國》將目前世界上籠統稱為東西民主論爭的內容利用對話錄的形式呈現，貝淡寧雖然盡可能設定了不同地域以思考不同情景，試圖增加討論的廣度，但是本文認為東西民主論爭的存在本身和對話形式有許多值得深思的空間，希望能夠予以補強。

(一) 爭論是否存在？

從英文書名稱爲「東方遭遇西方」和中文書名譯爲「民主先生在中國」，兩相對比便可嗅出東西民主論爭的一個奇特現象，即是參與論爭的代言人背後所憑藉的思想資源究竟是何者？而貝淡寧又是如何理解這個論爭背後的意義？東方和西方是對舉的概念，而中國似乎涉及東方，民主則與西方有關，究竟希望促成對話的主體爲何？如前文鋪陳，今世之民主論爭，大致上理解爲美國爲首的英語世界向外擴展所生，因此本文先試圖從英語世界的理解出發。

東方和西方概念的初始用法，乃是單純指涉方位，後來引伸至地理用途，界定爲特別區域，不過先決條件是必須存在基準點，才足以共構相互關係，陳瑋芬曾根據牛津字典和韋伯字典歸納出“oriental”或“the East”做爲區域意義的詞源：「一爲『位於地中海或古羅馬帝國以東的國家或宗教』。二爲『西南亞或亞洲國家之通稱』。三爲『歐洲基督教國家東部之帝國』。」（陳瑋芬，2008：56-57）籠統歸納上述三種說法，便是以現今小亞細亞或中東地區爲中心劃分東

西。如此的區別大致上發揮了劃分你我的作用，使得不同的區域在世界上找到一個安放己身的位置。

至於東西方的概念意義，除了方位之外，被賦予人為意義，則可以溯自西元五世紀的希臘，相對於西方的分崩離析，西方人認為「東方」存在著大一統的帝國，無論是波斯帝國、回教帝國和中國，始終都是一個與西方對立的龐大帝國。西方人覺得己身所代表的多元受到東方專制與暴力代表的一元所威脅，多元與一元的並立對舉是東西方在看待彼此的重要思維。

地理大發現、工業革命之等重大改變發生後，原本被認為處於西方的諸國，隨著國力上升橫掃全球，西方因此成為進步的象徵，除了科技的發展之外，近代民主也在西方的土地上萌芽，自由主義式民主更在英國、法國和美國成為招牌，而此招牌似乎具有普世的價值，其他地區的後進國家主動或被動地理解和仿效，這些國家因為相對於西方，常被概括稱為東方。在黑格爾《歷史哲學》中已經不夠進步的東方世界，斯時更被認為落後，即便可能各自曾有輝煌歷史。

職是之故，西方概念的意含恐怕較為明確，乃是 17 世紀持續發展至今，以歐美等國為首的區域；東方明顯就成為對比於西方的附屬品，相對於西方之內同質性，東方區域之內最大的共通性就是具有「非西方性」。如陳獨秀受到西方文化影響，反身定義東方文化由中國文化和印度文化所構成。（陳獨秀，1915：11）但中國文化和印度文化事實上有著不小的差異。並且當離開了西方的思維脈絡，真的進入東方世界時，將發現其中的份子對於己身和他者的關係，隨著面對不同的處境有著不一樣的想像，如中國和日本的對於東方或東洋的界定就頗具差異。³

³ 針對中國和日本對「東洋」一詞的定義，陳瑋芬針對兩個文化中具有代表性的字典，曾進行整理，華語世界通用的《詞源》，僅以數語介紹之：「『東洋』，對

貝淡寧試圖在東西雙方實踐民主過程中找到共識，協助西方能夠更瞭解東方，而東方能夠成功建立具有地方性特色的民主成果。但此一東西方對舉的預設，並不脫以西方思維為出發點，只是讓心中的普世價值產生相對性，如思考儒家文化和民主的嫁接時，本身就陷入了「相對主義的普世主義邏輯」，（石之瑜，2002：117）「真的」東方是否能參與對話，值得商榷。此外，書中篩選香港、新加坡和中國作為「東方」的代表，似乎面臨無法清楚地界定「東方」一詞概念內涵的困境，⁴ 因為若想表達的是受到「傳統中國文化」影響的範圍為東方，可是如何將政治運作型態上差異極大的中國、日本、韓國和臺灣化為一體？若想表達的「東方」是「儒家文化圈」，可是為什麼同處於亞洲，卻未受到儒家文化直接影響的區域不屬於「東方」？或許貝淡寧認為只要增加對話，便已開啓無限的可能性。不過一旦接受西方預設的前提，下一個問題便是東西方差異透過何者來承載，亦即是接著檢討的主題。

（二）爭論的主體究竟是文化圈或是民族國家？

《民主先生在中國》中設定的三組對話組合在論述時，不論是羅先生、李光耀和王教授，在說服德謨的過程中，三人都強調地方性知識的重要性，但這個地方所指為何，是指文化圈或是民族國家？這牽涉了實現民主價值，和民主實踐所能影響的對象為何？

自由主義式民主是啓蒙運動後，「理性」指導的產物，預設每個理性的個人必須受到平等的對待，並且構成自由市場和民間社會，此

西洋而言，我國及日本，凡在亞洲之東者，皆稱東洋。我國亦稱日本為東洋。」在日語世界中最適用的《广辞苑》將東洋解釋為「土耳其以東的亞洲諸國」、「在中國使用，便意指日本」，可參陳瑋芬的論著。（陳瑋芬，2008：56-57）

⁴ 德謨象徵了一個單獨的「西方」進入「東方」之內的不同區域，故容易感受到「東方」定義的模糊，但事實上，被預設為單一體的「西方」，也未清楚界定。

類機制的運作都必須透過民族國家共構和支撐。而民族國家乃是歐洲自 17 世紀中葉後，講求以語言、宗教、文化或大部分人民的族群為標的之主權國家，此類國家在確定的領土範圍內建立主權管轄並通過一套永久性制度實施權力。反觀古希臘城邦、歐洲中古的神聖羅馬帝國、鄂圖曼土耳其帝國、印度的蒙兀兒帝國與「古代」中國，都是包含多種種族、文化和宗教的龐大的政治體制。相對於民族國家，傳統各種政治體制對所轄範圍往往沒有強而有力的管轄，以一種鬆散的方式維持長期存在，並帶有獨特的文化特色和道德價值。龐大卻鬆散的治理模式，無法清楚地建立對每一個人民的管轄和意見反應，不符合「現代化」的政治運作。因此民族國家一旦以富國強兵之勢席捲全球後，傳統政治體制主動或被動地影響之下，將裂解為多個或轉化為一個民族國家。

職是之故，自由主義式民主和民族國家都可被稱為近代或現代的文化與政治發展的產物，民族國家雖然不一定實行民主，但是自由主義式民主一定要透過民族國家實行。不過傳統政治體制的轉型並非與過去徹底切割，其內的文化特色和道德價值依舊在當地確實地影響著一般人民，Samuel Huntington 在《文明衝突與世界秩序的重建》中聲稱的「西方文明」、「中國文明」、「日本文明」、「拉丁美洲文明」、「非洲文明」、「回教文明」以及「佛教文明」，（Huntington, 1996）除了「西方文明」之外，大致上便是傳統政治體制和其文化留下的痕跡。

貝淡寧在《民主在中國》中，對於「中國」⁵ 的概念指涉，似乎

⁵ 王爾敏曾整理古代和近代使用「中國」一詞的意義，就古代的理解而言，大致上有五個意思：一為京師之義、二為國境以內之義、三為諸夏領域之義、四為中央之國之義。近代的引伸則出於兩個意義：一為中央之國，另一則取五行之義，五行內中為土，屬黃色，而中國人大多為黃種人，故稱之。可參王爾敏的論著。（王爾敏，2003：370-385）。

常常便將「古代」中國和「現代」中國混用，如德謨和羅先生針對民主權利的論辯中，羅先生強調與現代美國對比時，必須考慮中國的例子，但卻舉了中國古代文明的特徵，（孔新峰、張言亮（譯），2009：128-129）雖然討論中提出目前的中國與傳統的共鳴遠比和馬克思主義來得大，但一方面仍陷入以今論古或以古論今的手法，另一方面似乎還是隱含政治上或文化上中國的混用。

此外，篩選香港作為背景還可以發現，民主實踐與民族國家的緊密結合，已經出現空隙，香港並非民族國家，也並非單純的地方政府，縱使香港能夠實踐更典型的自由主義式民主，其存在仍受到周圍國家的影響，許多影響非民主機制可以因應和處理，如 Held 便曾針對全球化擴散後的國際局勢，認為民主政治有必要在地方、國家、區域及全球層次重新塑造，因為適合這些層次的公共問題和議題各有不同。（Held，1996：353-360）他點出除了必須溝通具有差異的民主理解之外，可能產生的新挑戰，隨著環境的不斷改變，民主形式也有回應的必要性。

或許進行比較民主的研究時，研究者能明確限定特定脈絡，亦即是同時劃清時間和空間的界線，一方面橫向上可以避免無法確定研究對象中的何者與何者被同時研究；另一方面縱向上不會因為同一研究對象在不同時期有著不同面貌或名稱，而左支右絀。究竟研究對象是文化圈、國家或是區域的疑惑和困擾，也可以因此而避免。

（三）推動民主究竟是理想的擘劃或現實的推廣？

不同政治形式的萌生，乃是在歷史中衝撞之後，逐漸成形。成形過程出現兩個層面的發展：一方面參與者形塑出理想的價值信念，價值信念又引導著後進者的投入，構成辯證的關係；另一方面，若以自由主義式民主為例，為了實現民主理想，許多投入者可能必須透過妥協逐步完成理想，使得民主表現因為與理想形式的差異，發展出不一

樣面貌的可能性。因此，當要比較不同表現的民主實踐時，研究者眼前的研究對象究竟展現出堅持理想或妥協現實的企圖，是比較研究對象前需要事先釐清的條件，才會使得對話具有真正的溝通效果。然而在《民主先生在中國》中，德謨和羅先生或者李光耀之間的論辯，除了都能接受民主作為一種選擇政治要職的制度之外，似乎常出現未能聚焦的麻煩。

以德謨和李光耀討論自由主義式民主為例，德謨追求以個人為基本單位的自由主義式民主，李光耀追求社群為單位的「專家治理」，溝通過程往往出現以自己信仰價值的理想批評對方在現實中呈現的困境。如「民主和安全」的議題上，兩人都以美國或新加坡因為既有政治形式在安全議題上的某項成果，質疑對方的危機。本文認為若意識到此一問題，對話的調整可以展現為兩個層面，一方面單純地從理想價值或現實實踐的同一層次進行對話，如 Hirschman 在《反動的修辭》中藉由回應「悖謬論、無效論和危害論」，（Hirschman, 1991）捍衛民主理論的基本預設所面臨的質疑。

另一方面，便是單獨觀察同一個文化圈或國家之內，針對某種政治形式，價值與實踐的接合，不管是真實存在或重新塑造的。如今世推動民主或人權議題對話的參與者，往往喜好從傳統中找尋思想資源，將傳統和現代進行嫁接，成為利於推動民主的權宜之計，貝淡寧並非沒發現此一策略，書中借羅先生之口敘述：

一些東亞的知識份子認為，要讓西方人權制度的價值與實踐成真，西方自由主義傳統並非唯一的道德基礎。我可以肯定地說：他們覺得東亞文化傳統能夠提供資源，以合理化並促進當地人對於這些價值的支持。而在西方，這些價值則通常是由一個尊重人權的政府加以實現。（孔新峰、張言亮（譯），2009：62）

羅先生在書中的立場站在贊成推廣人權價值，卻希望能夠有地方性的理解和不同的實踐方式。而貝淡寧另外在《超越自由民主》一書中，似乎也進行相同工作，試圖找出適宜東亞的人權、民主和資本主義，比較古希臘和古中國的教育就爲了從古代中國找到可資東亞式民主作爲思想資源的因子。（李萬全（譯），2009：119-149）

人權和民主的實現在西方地區乃是和實存世界不斷互動而成形，而一旦思考人權或民主在非西方地區的推廣時，運動者一開始必然是先移植具體制度，而後與現實環境進行相當程度的妥協，找出與當地傳統價值的聯繫關係，否則將容易造成窒礙難行。弔詭的是，此一現象充分反映民主並非理念和信仰指導下而萌生，而是先存在具體制度，再爲了回應制度與當地的磨合，以傳統文化當回答的資源。所以試圖進行比較民主的研究，本文認爲必須先確認民主「制度」所處的時空脈絡，才有利於瞭解民主對於該時空的「真實」意義，比較研究時也才更具啓發性。本文在下一個部分，嘗試透過觀察民主在「西方」和「東方」的實存世界下，在不同的階段中，如何發展？回應什麼問題？進而思考對話的可能性。

參、「西方」和「中國」民主的發展經驗

從前文的反思中，認定「民主」處於不同的脈絡之中，雖然有自發性或被動性的發展歷程，且對於民主推動者包含價值和實踐兩個層次，但發展歷程往往都循著具體制度和現實脈絡的辯證關係而不斷前進。本段落將不著意於傳統和現實的連結，而觀察該區域之下，「真實」的民主類型和試圖回答的問題。既然貝淡寧在書中以西方和東方爲研究對象，本文也將依循之，不過一方面爲了行文方便，另一方面由於貝淡寧在書中的「東方」往往指涉受到傳統中國文化的區域，本文將僅僅探討中國人真正面對民主的兩個時間點，而省去對其他國

家、區域或文化的著力。此外，這兩個時間點是民主觀念和制度移植入中國的初始期，可以觀察當時的中國人如何面對和消化「民主」。

一、「西方」民主的發展歷程

一般人認知中的民主，無法否認確實是在西方的土地上萌芽茁壯後，才移植至其他區域。民主政治（democracy）一詞誕生於西元前五世界的希臘，源自 *demokratia*，包含 *demo*（人民）和 *kratia*（統治）兩層意義。今世的自由主義式民主雖然襲用此一字詞，卻有著極為不同的面貌，以下將分別介紹。

（一）古典民主

今日回顧西方世界在西元前 5 世紀的歷史，希臘文明往往作為首選代表，當時的希臘有許多零散的城邦，最主要的城邦是雅典（希臘半島）和斯巴達（伯羅奔尼撒半島），兩個城邦代表著兩種政治形式、兩種政治理想。雅典是民主政體的典範，民主在當時的脈絡中代表的是「多數人統治」，相對於君主的「一人統治」和貴族的「寡頭統治」。

雅典之所以採取民主制度，乃是呼應其背景，雅典之內的社會階級分為公民、工商、奴隸，工商穿梭於各城邦間的，並不屬於雅典。公民和奴隸長期居住在雅典，由於奴隸的支應，公民足以專心投入政治工作。而針對公民來說，一方面雅典位處交通便利之處，資訊流通而民智較開化，另一方面公民人數日益增多，相信只有讓每個公民都有機會參與政治，才能培養出愛國心，故採取民主制度有其現實考量。

在當時的雅典，民主的實行並非使公民選擇政治要職，而是所有公民都能參與政治事務或輪流擔任某些職務，其運作形式下的最高權力機關乃是公民大會，議決所有重要事務。行政機關是五百人會議，其組成透過將雅典全邦分為 10 區，每區選出 50 人。司法工作方面，法官共 10 人、陪審團則經由每區選出 600 人，共 6,000 人，每次審

判需 201~1,501 人不等。執政官的地位類似君王，由 500 人會議成員抽籤決定，背負政策執行的責任。唯一強調高度專業欠缺民主特性的職位是將軍，因為指揮作戰的特殊性，由公民選出 10 人，非輪流出任，此職是雅典民主制度中較不民主的部分。公民個人唯有透過城邦才會證成自我，而所有的職務就是使公民能參與培養與城邦聯繫的重要媒介。上述的制度建立與雅典人口規模不大，並且面臨四周強敵環伺具有密切的關係。

雅典的民主制度運作之下，逐漸形塑出屬於雅典自豪的民主價值觀，如伯里克里斯曾在伯羅奔尼撒戰爭初期所舉行的國殤儀式上發表一篇演說，強調雅典生活模式的光榮與偉大。其擔任雅典將軍約三十年（461BC~429BC），是雅典民主價值的信仰者也是實踐者，不僅帶領雅典人民捍衛國家，也鞏固了雅典的民主政體。希臘半島上星羅棋布的城邦中，雅典採取民主制度，配合上的交通四通八達，公民人數充足等條件，使其相較其他城邦更具優勢，且成為價值的中心。

關於雅典民主制，Held 認為「是以排他性為基礎的。……以統一、團結、參與和有嚴格限制的公民權為特徵。」（Held, 1996: 27）Satori 則將古典民主的聖地「雅典」稱為「恐懼之國」，認為希臘社會不允許給獨立性留出餘地。（Satori, 1987: 285-286）這些批評雖然與事實相去不遠，但古典民主制度對於雅典而言，似乎是回應著雅典當時的處境和特色，包括地形、人口和國際局勢等而逐漸成形，而不可能因為在一個具有超越時空的普世價值的指導下，而突然生成的。

（二）現代民主（自由主義式民主）

自由主義式民主晚於自由主義的出現，所以必須先觀察自由主義的發端，其產生自歐洲的中古後期，人民反抗政府的干涉與壓迫。以貴族、領主、宗教人士為主的社會上層人士，反對國王所代表的政府採取不當的課稅和刑罰，進而爭取更多針對個人私產的專有權力。是

故訂定憲章、頒布法律以保護人民的權利，成為西洋憲政主義、權利擴張的先聲。爭取權力的過程，配合著肯定人類理性的普遍性，權利普及於每一個人，強調人民對思想、信仰、言論的自由。人人平等的預設之下，在政治上向統治者爭取參與政治事務的權利，過程中形成了自由主義式民主。

自由主義式民主最重要的精神即是憲政主義，從憲政主義的發展脈絡來看，除了社會契約論作為理論的支應外，最重要的是與英國從《大憲章》的頒布到光榮革命的歷史發展極為有關，後來持續擴散影響發生美國獨立革命和法國大革命。憲政傳統蘊含了人人平等的價值，限制國家的權力，使國家必須以行動向所有人民負責。自由主義要求政府只負責對外安全與對內秩序的基本維持，而且要嚴分政府與民間社會的界線。憲政主義的展現除了肯定天賦人權，尊重每一個個人之外，另一層意義卻是希望人人能夠互相制衡，以野心牽制野心，美國建國後的聯邦黨人就充分發揮此一思維。

自由主義式民主發展至二次大戰後的美國，Dahl 將該民主形式的發展稱為「多元民主」(polyarchy)。(Dahl, 1971) 在美國社會之中，因為功能高度分化，各種不同的利益各自結合成利益團體，多元民主之下，代表社會各種利益的勢力都參與決策、議價和妥協，沒有任何一方會取得絕對的優勢，且社會成員常會有角色重疊的情形，致使競爭後造成的壟斷不會出現。

啓蒙運動後對於個人理性高度肯定，且堅信未來會不斷進步，西方社會中似乎瀰漫著人人積極向上的氣氛。在傳統社會之下的統治者與被治者，或是人民與人民間，衝突彷彿一觸即發，然而在歷史脈絡中逐漸成形的自由主義式民主，適當地安放每一個個人，形成另一種秩序樣態。所以，今日被主流觀點理解為具有普世主義的自由主義式民主，雖然包含著一些恆常不變的重要價值，但是在形成過程中，因應著不同的環境，還是有著稍具差異的面貌，以解決不同的問題。

二、「中國」民主的發展歷程

自明末清初之後，西學或徐徐或洶湧地進入中國文化，中國人初始僅僅被西學在器物上的長處所吸引，不過將之視為玩物，仍舊在原有世界觀中緩慢地前進。1823 年的鴉片戰爭後，進入從天下到萬國的歷程，民主對於傳統中國而言，是個完全陌生的舶來品，和民族國家的理解幾乎是同時進入中國。不過當時的中國人因為和強大敵人的互動中，而先意識到己身得被迫轉型民族國家，直到甲午戰爭之後，因為大敗於日本，才意識到改革必須從器物層次更入到制度層次。一切的變革似乎都出於富國強兵的企圖。貝淡寧在《民主先生在中國》中借用羅先生之口似乎扼要地點出近代中國人的集體心態：

中國的主流傳統是：政治秩序在原則上凌駕於其他社會領域之上。再考慮到十九世紀後期以來中國被西方勢力殖民和剝削的經驗，可以說你已經為一種不同種類的政治辯論設置了條件。與外國列強相比，國家太弱是這個世紀中國人關注的主要問題。（孔新峰、張言亮（譯），2009：132）

不考慮從傳統中找尋民主價值的手法，民主思維和制度真正和中國社會產生大規模的互動關係，就必須進入清末民初的脈絡之中，若要產生中國式民主，相信這個不能不回顧這個起點，本文選擇甲午戰爭後和五四運動後，兩個對於近代中國民主發展的重要時間點，過程中，民主在中國社會縱使有不同的定義，但民主確實逐漸帶有政治正確的色彩了。

（一）甲午戰爭（1895）之後至清末憲政運動

清廷在甲午戰後簽下面臨割地賠款的馬關條約，中國人原本在自強運動（1861）中寄予的美夢，徹底被日本粉碎。中國人的情緒包含

了難過、憤怒、恐懼，對於己身產生強烈質疑，而面對身旁的模範生「日本」，一方面高度的驚訝，另一方面羨慕而產生見賢思齊的心態。斯時的中國人思考從明治維新（1868）後，日本快速超越中國的最大差異為何？明治維新所展現較為徹底的西方化，成為光緒皇帝觀察到的重要指標，就在發生知識份子「公車上書」⁶之後，開始了戊戌變法，除了器物性的補強外，制度性改革成為主軸，當然其中也包括民主制度。

新政內容涵蓋教育、軍事等多方面的政策和體制，康有為向光緒皇帝贈送自己的著作《日本變政考》和《俄羅斯大彼得變政記》和李提摩太翻譯的《泰西新史攬要》，最終目標以仿效日本的君主立憲制為目標，不過因為朝中保守派的力量甚強，最後僅持續一百零三天就告終。相對於君主立憲的理解，民間知識份子則出現透過革命建立民主共和的想法，代表人有孫中山、黃興和章太炎等人，李澤厚稱此對比為「革命民主派和君主立憲派的分歧和鬥爭」，（李澤厚，2002：86）革命民主派希望能夠更徹底和快速地達到西方民主的目標。

義和團之亂後清廷更加式微，為了維繫搖搖欲墜的命脈，1901年慈禧太后下詔變法，「取外國之長，去中國之短」，預備立憲，將進行制度面的改革，稱為立憲運動。連朝中保守派都進而認同民主，可見斯時中國人對於民主的無限想像，立憲運動時期的政治思想、制度設計和現實的政治分歧，大致上接續戊戌變法時期，孫廣德認為「第一，是較前期更落實，特別著重民主政治實踐問題的討論。第二，是

⁶ 1895年，當時齊集在北京參與科舉會試的十八行省與奉、臺舉人，收到《馬關條約》中，向日本割地賠款的消息群情激動。4月，康有為、梁啟超作成上皇帝的萬言書，提出拒和、遷都、練兵及變法的主張。5月2日，康、梁二人，十八省舉人及數千市民，集合在都察院門前要求代奏。進京參加會試的舉人是由各省派送，依漢代舉孝廉乘公家車輛赴京師慣例，對進京參加會試的舉人又俗稱為「公車」，故稱「公車上書」。

革命派中討論民主政治的人士與言論大量增加，提倡民主共和者與提倡民主立憲者，雙方的聲浪已大小相當。第三，對少數前期未甚注意的問題，已注意討論。」（孫廣德，1999：3）衡諸制度推展的現實，民主的發展持續在變化。

民主制度在甲午戰爭以後，作為救亡圖存的重要工具已成共識，但如何展現則分為君主立憲和民主共和的兩種理解，此一差異便在於制度和現實之間的回應，固然知識份子已出現針對民主政治思想的深入研究，不過民主制度在中國的真正實踐，卻與實存世界之限制有高度的關係。

（二）五四運動之時

五四運動發生在 1919 年 5 月 4 日的北京，起因於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中國身為戰勝國卻在巴黎和會中，無法與列強平起平坐，和會甚至決定將德國在山東的權益轉讓給日本。而北洋政府無法捍衛國家利益，引起社會譁然，人民進而以「外抗強權，內除國賊」為口號走上街頭表達不滿。運動以青年學生為主，相較自強運動、戊戌變法、立憲運動和辛亥革命，往往限於知識份子和政治人物，參與者更擴及一般中下階層廣泛投入，透過請願、罷課、罷工、暴力對抗政府等多形式訴求，從此也可看出中國成功轉型為「民族國家」，在國際上的互動以「民族國家」為單位，一般人民也以此作為認同的標的。

此外，五四運動除了政治現實面上的效果，更在民主價值上有所推展。由於辛亥革命後，政局異常混亂，民主共和並無法徹底實踐，更別說國家臻入富國強兵之林，因此許多知識份子試圖將改革必須深入至文化之內，如陳獨秀認為：「儒者三綱之說為吾倫理政治之大原，……近世西洋之道德政治，乃以自由、平等、獨立之說為大原，……此東西文化之一大分水嶺。此而不能覺悟則前之所覺悟者，非徹底之覺悟。」（陳獨秀，1916），1915 年新文化運動接襲民主、科學、

人權、自由等重要價值即源自相同的思維。

新文化運動隨著《新青年》⁷等刊物的發展和白話文運動的推展，在學生之間有深刻的影響，而至五四運動時，在現實環境的促發下，因為影響了普遍大眾，推動更為徹底的科學和民主，大大改變當時中國人的世界觀，如張灝認為民主和科學已從「德先生與賽先生變成了德菩薩與賽菩薩」（張灝，2006：181）成為當時中國人心中的另一種信仰。

從此一發展可發現，近代中國民主的思想和實踐至五四運動，已不關注君主立憲和民主共和何者為佳，而是如何實踐確實的民主。關於民主深化的渴求和轉變發自於救亡圖存的企圖下，必須因應環境的變化，有更深入和細緻的落實。

回顧完西方和中國各自在不同兩個階段的民主實踐，可以感受到民主在不同時空下的不同面貌，但需要額外說明的，本文強調理解不同的民主型態需要注意在地性的影響，但絕對無意強調不同區域或國家，如東西方之別的民主型態是不應當變化，或不需要精進的，否則如此容易成為威權體制的化妝師。注意差異和獨特性的目的，便在於期待未來達到優質民主，只是過程中需要更具針對性的處理和深化。以現代中國為例，如俞可平看待中國的政治轉變，相對於經濟上的漸進改革，提出了「增量民主」，認為中國的民主進程需要逐步推動，而重點在於建立一個成熟的市民社會，如此才能得到穩定的民主果實。（俞可平，2006：42-54）又如蕭功秦觀察東西方差異時，認為歐洲文明建立在多元競爭的基礎上，中國文明則是大一統的非競爭文

⁷ 《新青年》自1915年9月15日創刊號至1922年7月終刊共出9卷54號，由陳獨秀在上海創立，經過陳獨秀、錢玄同、高一涵、胡適、李大釗、沈伊默以及魯迅輪流出任編輯。1920年代成為中國一份重要的宣傳刊物，在五四運動期間起到重要作用。該雜誌發起新文化運動，並且宣傳宣導科學（塞先生）、民主（德先生）和新文學。

明，多元競爭的結構有利於資本主義化和民主化，而中國政治改革的首要任務便是激活社會內的各種次級結構，有助於產生競爭型態。（蕭功秦，2008：19-51）因此本文關注於現狀和探索傳統的目的，期待未來不同的國家或區域在推動民主上，可以建立理想模式，找到具有獨特性的善治可能性。

肆、是否能夠對話？又如何對話？（代結論）

本文主要的目的是透過評論貝淡寧《民主先生在中國》一書透進而探討東西民主論爭的意義。通過前文的耙梳，回顧了民主，特別是自由主義式民主成爲今日全球政治正確和顯學的基本背景、探知了東西民主論爭出現的根本原因、簡述並檢討書中論點，並根據本文的檢討觀察中西曾有的民主實踐過程。此一過程無非希望確認不同文化或國家之間，是否有對話民主的必要？又如何對話，以下有幾點研究心得：

第一，之所以要進行東西民主對話，在於今日世界的政治運作形式不一而足，若各行其是，也就相安無事，但各國在拓展勢力範圍的同時，不免將己身的信仰價值主動或被動地輸出，價值衝突也就在所難免。如歐美陣營在推廣自由主義式民主時，背後有強烈的價值取向，在不同的文化和國家間，有時在呈現形式上顯得扞格不入。但從方法上看，同與異的存在應該是動態的關係，全賴篩選者選出何者進行比較，縱使同樣被劃歸民主陣營的國家，其間都有所差異，因此比較同異或高下的存在必須有兩個或數個明確的主體，先確立觀察或對話的主體是何者，否則容易淪爲己身對於反對價值的恣意批評。

第二，身爲觀察者或對話者必須將觀察標的放在清楚的時空脈絡之下，因爲即使同一觀察標的在不同的脈絡之下所面對的優勢和劣勢，會有不小的差異，連帶也會牽動該觀察標的之不同表現，如西方

的古典民主和自由主義式民主，有著大相逕庭的基本預設，中國在甲午戰爭後和五四運動時，民主的作用和意義也極為不同。

第三，民主的存在包含著價值層面和制度層面，自由主義式民主在全球推廣的過程，屢屢因為其價值預設，在不同文化下出現齟齬，若在不同文化間推展民主時，僅僅以制度視之，如 Schumpeter 言：「民主的方式是爲了達成政治決定的一種制度安排，在這種安排中，某些人透過競逐人民的選票而獲得決策的權利」，（Schumpeter, 1942: 269）將民主視爲一種決定決策的制度工具，而制度形式放在不同的脈絡之下，會依該脈絡之中的條件而形成其特色，相信這就是具有地方性知識所構之民主，如此推展民主少了劍拔弩張的相互指責。

第四，當觀察者或對話者之間能夠產生真正的認識，較能夠理解雙方的差異，即使不同意，卻也進而包容對方的存在。當進行對話時，有發揮說服和溝通兩種效用，但若只抱持著說服對方的心態，相信將會僅僅淪爲有溝而沒有通；試圖真正的溝通，包容是不可或缺的，許國賢曾整理當代的寬容議題的證成出於三種途徑：「第一、慎慮（prudence）和效用（utility）的考量，第二、對於人的尊重（respect of persons），第三、對於無誤性（infallibility）的質疑」，（許國賢，2008：25-28）尊重和包容差異，可以降低衝突性，更足以使進步的可能性存在於溝通之中。貝淡寧在《民主先生在中國》中，曾將包容的態度透過羅先生換句話說：

難道我們沒有分享平等對話的理念嗎？難道你不認爲我們應該尊重我們的對話者？這意味著設法理解他們的觀點，允許我們在我們的對話過程中有改變我們原初道德立場的可能性。（孔新峰、張言亮（譯），2009：125）

第五，貝淡寧的博士論文《社群主義及其批評者》，其行文同樣採取對話錄的形式，似乎爲本文因某些在方法上的模糊而生的擔心，

作了事先的回應：「爲使對話顯得自然，我盡量少用學術專門術語，……隨之而來的好處是，對話中表達的思想應能像通俗讀物一樣被讀者迅速把握，如果政治理論家願意，他可以到尾注中找參考資料、技術性很強的說明和非關鍵性評論。」（李琨（譯），2000：xxix）或許對於貝淡寧而言，勾起更多人思考與參與，才是其最終的旨趣，至少本文的動機和開展，就在其討論中逐步萌生。

第六，東西民主論爭在 20 世紀末和 21 世紀初，曾蔚爲顯學，找出不同模式之間的差異，和各自的優點是研究者的關注焦點。然而隨著歐美國家和部分東亞國家同時接受定期改選、多元政黨制和強調人權等基本原則，行之有年之後，逐漸產生相同的困境，如王紹光提出民主逐漸成爲「選主」，而只利於有各類資源的人脫穎而出，（王紹光，2008：243-244）朱雲漢認爲資本主義邏輯限制住民主的優質發展；（朱雲漢，2007：260）另外，兩人也認爲擅長於操作媒體者在民主競爭中取得一定的優勢。或許長此以往，除了比較各種民主實踐的差異，有利於民主推廣外，這些共同面對的問題或許是深化民主不可迴避的新興課題。

參考文獻

一、中文文獻

- 王紹光（2008）。《民主四講》。北京：三聯書店。
- 王爾敏（2003）。《中國近代思想史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孔新峰、張言亮（譯），Bell, Daniel（原著）（2009）。《民主先生在中國》。台北：左岸文化。
- 石之瑜（2002）。《後現代的政治知識》。台北：元照出版社。
- 朱雲漢（2007）。〈東亞民主困境與當代思維陷阱〉，《台灣社會研究季刊》(65): 257-263。
- 李琨（譯），Bell, Daniel（原著）（2000）。《社群主義者及其批評》。台北：正港資訊文化。
- 李萬全（譯），Bell, Daniel（原著）（2009）。《超越自由民主》。上海：三聯書店。
- 李澤厚（2002）。《中國近代思想史論》。台北：三民書局。
- 俞可平（2006）。《民主是個好東西》。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吳玉山（1998）。〈現代化理論 v.s. 政權穩定論：中國大陸民主發展的前景〉，《政治科學論叢》(9): 443-461。
- 孫廣德（1999）。《清末民初的民主思想論集》。台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 陳瑋芬（2008）。《近代日本漢學的「關鍵詞」研究：儒學及相關概念的嬗變》。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 陳獨秀（1915）。〈法蘭西人與近代文明〉，《新青年》1(4)。
- 陳獨秀（1916）。〈吾人最後之覺悟〉，《新青年》1(6)。

- 許國賢（2008）。《個人自由的政治理論》。北京：法律出版社。
- 張 灝（2006）。《幽暗意識與民主傳統》。北京：新星出版社。
- 蕭全政（1994）。〈兩種社會科學典範〉，《政治科學論叢》(5): 59-85。
- 蕭功秦（2008）。《中國的大轉型：從發展政治學看中國變革》。北京：新星出版社。

二、英文文獻

- Dahl, Robert (1971). *Polyarchy*.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Held, David (1995). *Democracy and the Global Order*.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 Held, David (1996). *Models of Democracy*. Cambridge, UK: Polity Press.
- Hirschman, Albert O. (1991). *The Rhetoric of Reaction*. Harvard: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Huntington, Samuel (1996). *The Clash of Civilizations and the Remaking of the World Order*.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 Satori, Giovanni (1987). *The Theory of Democracy Revisited*. Chatham, N.J.: Chatham House Publishers.
- Schumpeter, Joseph A. (1942). *Capitalism, Socialism and Democracy*. New York: Harper.

“East Meet West”: Who and How in Dialogue

*Yuan Cheng-Wei (Yi-Hsuan)**

Abstract

In *East Meets West*, Daniel Bell attempted to advance a dialogue on democracy between East and West. The book includes three fictitious debates between Sam Demo, a proponent of Western liberal democracy, and three East Asian critics: Joseph Lo, a Hong Kong businessman and human rights activist; Lee Kuan Yew, Singapore’s former prime minister; and Professor Wang, a Mainland Chinese professor and political philosopher. While Bell’s work highlights several widely debated issues regarding democracy in today’s world, it is necessary to reflect on the assumptions underlying these issues and the methods used to resolve debates surrounding them.

This paper suggests that it is necessary to reflect on whether the assumed differences between East Asian and Western conceptions of democracy highlighted in Bell’s fictitious dialogues in fact exist? If they do exist, are the arguments of the two sides rooted in the same context? In trying to understand different conceptions of democracy, we need to examine the context from which they emerge.. If we explore these

* Lecturer,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E-mail:eric yuan17@gmail.com

contexts, we can come to a pragmatic and tolerant understanding of differences and communicate more effectively.

Keywords: human rights, democracy, liberalism, Asian Values